

9年前,本报用19篇报道挖掘她的感人事迹,12岁的她被特聘为晚报校园记者;
如今,21岁的她已是一名大三学生。爱笑的女孩周美玲说——

“我想成为张桂梅那样的老师,将爱传递下去”

长沙晚报全媒体记者 邓艳红

11月5日下午,湖南科技大学校园外处弥漫着青春的活力,在一大群大学生中,记者一眼就认出了周美玲,如今的她已是一名大三学生。

9年前,12岁的周美玲从车轮下勇救幼童,自己却因躲避不及而身受重伤。当年,《长沙晚报》连续推出19篇报道,深入挖掘了周美玲勇敢救人的场景和她救人背后的美德故事。“我绝不后悔,因为我挽救了一条生命!”周美玲躺在病床上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说出的这句话感动了无数人。

9年时光悄然流逝,从“最美中学生”成长为大学生的周美玲,始终以“全国道德模范”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一步一个脚印稳步前行。“大家一直看着我,在我的成长之路上,有《长沙晚报》以及众多好心人关心着我,我感到很幸运……”面对记者,周美玲感慨地说。



扫码看辣视频
听周美玲讲述
成长心声

当年的救人小英雄周美玲已成长为成熟稳重的大学生。长沙晚报全媒体记者 邓迪 摄

曾经的晚报校园记者 “成长路上,我觉得自己特别幸运”

2015年10月,周美玲荣获第五届“全国道德模范”称号,成为全国人民心目中的“小英雄”。曾经有一段时间,长沙的许多公交站牌上张贴着周美玲的照片,宣传着她舍身救人的英勇事迹。她告诉记者,看到自己的照片贴满大街小巷,感觉很奇怪,但又觉得非常荣幸,“我把照片的事情告诉妈妈,妈妈既惊喜又自豪”。

“能够被大家一直铭记,我感到无比幸福。其实,这个世界上还有很多人默默地做了不少见义勇为的事情。”周美玲告诉记者,别人称她为“雷锋家乡小雷锋”,但她觉得自己做得还远远不够,不过她会朝着这个方向不断努力。

2015年,周美玲住院期间每天都会看报纸。看到关于自己的报道,感受到“这个记者观察得

好仔细”,她也对记者这份职业充满了好奇。于是,长沙晚报社特聘她为晚报校园记者。看到晚报报道,爱心人士、晚报读者纷纷赶到医院探望周美玲,为她送上精神鼓励和爱心善款。

由于救人时腿受伤严重,周美玲曾长时间在家养病,耽误了学习,甚至一度缺乏足够的信心去适应集体生活。为此,班主任每周都会与周美玲谈心,学校其他老师和同学也经常陪伴、开导她,让她感受到了更多的温暖。

“在我的成长之路上,有很多人关心我,我得到了许多帮助,觉得自己特别幸运。”周美玲说道,“所有关心我的人,我将永远铭记于心。我一定怀着一颗感恩的心努力学习,争取有更大的能力去帮助更多需要帮助的人。”

心中的优秀教师形象 “想成为张桂梅那样的老师”

如今,周美玲在大学除了学习之外,还参加了一个名为“薪火相传”的社团,和同学们经常在公交车上以及小学校园里宣讲红色文化、红色精神。

“我想成为一名老师,教育很多的学生,传递雷锋精神,最好是在家乡或者乡下当老师。”周美玲告诉记者,她的偶像和榜样就是同样获得“全国道德模范”称号、感动全国的张桂梅老师。

周美玲一集不落地看完了根据张桂梅事迹改编的电视剧《山花烂漫时》。剧中有许多普通却又不平凡的教师形象,他们用自己的行动诠释着爱的力量,让周美玲深深着迷。

“教育不是你课讲得好、技术教得好就行了,爱和榜样是根基,你得打心底爱每个孩子才行……”周美玲特别认同张桂梅老师在剧中的这句话,“我想成为张桂梅那样的老师,将爱传递下去。这条道路肯定充满艰难险阻,但我一定会朝着这个目标努力前行!”

敲门又开窗,整治“厂中厂、园中园” 湖南湘江新区全力整治“多合一场所”等乱象

长沙晚报11月11日讯(全媒体记者 舒元臻)企业租赁厂房部分厂房形成“厂中厂”,一些不法企业利用“厂中厂”及出租厂房的“隐蔽性”不办理营业执照、从事无证无照生产经营……企业游离于安全监管之外,风险可想而知。如何整治“厂中厂”“园中园”“多合一场所”等乱象?近日,记者从湖南湘江新区多个街道了解到,他们各自都有“秘密法宝”。

摸排:“厂中厂”“园中园”有多处

“雷锋街道‘厂中厂’主要有2处,分别是安庆路108号雷锋机械厂和枫林西路远飞电器厂,‘园中园’企业则主要分布在同德工业园。”雷锋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董辉林介绍,当前雷锋机械厂有8家承租单位,主要为机械加工型企业;枫林西路远飞电器厂有4家承租单位,均属轻工企业,主要从事家具门窗制作等。同心工业园有承租单位42家,主要从事工业品组装和代加工。

“厂中厂”“园中园”等情况在麓谷街道同样存在。“纳入新一轮‘双百行动’的工贸企业253家,其中‘厂中厂’及孵化器园区24个,内有生产经营工贸企业170余家。”麓谷街道党工委副书记文德表示,辖区内企业数量多、规模小、业态复杂多样,受企业发展变化等因素影响,目前多家企业计划或正在将自有厂区进行出租经营,街道安全监管难度也进一步增加。

望月湖街道经过摸底和排查,共摸排“厂中厂”1家、“多合一场所”37家。

整治:街道自有应对“法宝”

企业情况复杂、主体不清晰、安全管理混乱、责任不清……“厂中厂”“园中园”“多合一场所”等情形极易导致上述乱象产生。如何整治?各街道自有“秘密法宝”。

“雷锋街道对辖区内‘厂中厂、园中园、多合一场所’的企业开展两轮安全生产检查,共发现问题678处,目前已全部整改完毕。”董辉林告诉记者,街道还创新宣教,在各主次干道显著位置设立安全生产标志牌,在居民小区等地设置了立体橱窗等,营造抬头可见、驻足可观的安全知识宣传氛围。

“我们街道主要采取新老方式结合防范安全风险。”望月湖街道相关负责人介绍,如结合“敲门行动”入户进行消防安全宣传,目前共入户发放宣传资料7485份,同时在辖区张贴“三关三清”提示牌等。“街道开展‘开窗行动’,截至10月底拆除违规设置铁栅栏、防盗网、广告牌534处,发现并整治消防通道类问题36处,发现并整治安全隐患、警惕电动车起火和燃气爆炸等高发事故等5项内容。考虑到中小微企业安全生

应急管理 看长沙

上接1版

迎战“双11”的长沙邮区中心局,同样是一片繁忙而有序的场景。“从10月20日开始,处理量大幅增加,日均处理邮件300万件。11月11日至14日将迎来第三波高峰。”长沙邮区中心局生产管控部经理黄旭里告诉记者,“截至17时,今天已有87台运送邮件的车辆到达长沙邮区中心局,还有79台在路上。”

自动化、智能化分拣设备已是快递分拣的主角。“自动传输带就像高速公路,以2.2米/秒的速度运转,系统通过自动扫描邮件信息,快速准

确地将邮件送到不同的出口,再装车发运。”黄旭里介绍,双层包分机、小件分拣机等设备的使用,为快速包裹送达消费者手中持续提速,仅小件分拣机处理效率就达每小时1.6万件。

黄旭里介绍,“双11”期间,长沙邮区中心局作为邮政全网的重要节点,将承担80%进出湖南邮件的分拣和运输任务,根据前期业务量走势,预计今年11月10日至20日的日均业务量将达到334万件,同比增长约5%,日峰值冲上373万件,将双双创造历史最高纪录。

长沙加强网络交易监管系统建设,进一步规范网络销售行为 专门的监测模块紧盯万余名本地主播

长沙晚报11月11日讯(全媒体记者 周辉震)长沙现有300多个MCN机构、万余名主播。记者11日从长沙市市场监管局了解到,为规范机构和主播的直播带货行为,该局加强长沙市网络交易监管系统建设,对本地MCN机构和主播的直播带货行为进行实时监测,以进一步规范网络销售行为、优化网络消费环境。

直播间下单已是许多消费者的常态,网络直播行业也成为了中国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据中国演出行业协会发布的《中国网络表演(直播与短视频)行业发展报告(2023—2024)》数据,2023年中国网络表演(直播)行业市场营收规模达2095亿元,较

2022年增长5.15%。在直播带货激发消费者购买欲望的同时,主播素质良莠不齐、使用诱导性词语等问题频现,以直播电商为主的新兴电商投诉举报增幅明显高于传统电商平台。近5年,直播电商市场规模增长了10.5倍,直播电商市场投诉举报量也逐年上升,5年间增幅高达47.1倍。2023年全国12315平台接收直播电商投诉举报33.7万件,同比增长52.5%。

“我们不断升级长沙市网络交易监管系统,破解传统网络监管手段反应滞后、取证固证难等难题,以优化网络消费环境。”长沙市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该局在长沙市网络交易监管系统里设置专门的直播监测模

块,模块内置多类违法行为关键词模型,对长沙市辖区范围内的直播带货行为主体开展监测。监测人员将主播直播的实时语音转译成文字,系统能够高效地进行违法线索检查,并转存疑似违法直播视频,提高监测监管精准度。系统还根据网络交易监测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不同行业、不同领域的违法关键词模型及违法样本库,进一步提高违法监管效率。

该系统还收录了主流电商平台长沙市辖区内的网店数据及商品数据,并根据经营场所、经营状态等进行全面梳理,形成基础数据库,重点对证照信息公示、宣传广告、禁限售商品等方面开展网络交易定向监测。一旦发现异常情况,市场监管部门将对店铺进行

重点关注,并进一步核查处置涉嫌违法违规的行为。

据了解,2024年上半年,长沙市网络商品交易主体数量为29万余家,占湖南省网络商品交易主体总量的46.94%,在中部六省会中排名第三;长沙市网络商品交易总额为949.07亿元,占全省网络商品交易总额的67.21%,在中部六省会中排名第二。网络餐饮平台辖区内店铺数量为9万余家,在中部六省会中排名第一。在2024年的网络市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专项行动中,长沙市持续加大监管力度,共监测发现42条各类涉嫌违法违规的线索,与2023年及2022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了20.75%与60.75%。

长沙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经长沙县人民政府批准,长沙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5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等要求:

挂牌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面积(m ²)	主要规划条件		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号	出让年限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规划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2024]长沙县063号	长沙县黄花镇华阳路以东、黄北路以北	21565.05	R21:住宅用地	1.0<FAR≤1.9	D%≤24%	4300924BA0040	70年	4918	984
[2024]长沙县064号	长沙县星沙街道高湖路以西	14999.33	科研用地(A35)	FAR≤1.5	D%≤30%	4301024BA0463	50年	3375	675
[2024]长沙县066号	长沙县星沙街道万明路以东、高湖路以南	58240.01	科研用地(A35)	FAR≤1.5	D%≤30%	4301024BA0469	50年	13104	2621
[2024]长沙县067号	长沙县星沙街道松雅湖路以西、蝶园路以北	41412.74	科研用地(A35)	FAR≤2.5	D%≤40%	4301024BA0457	50年	11182	2237
[2024]长沙县069号	长沙县星沙街道规划松雅湖路以西、琴湾路以北	47436.33	科研用地(A35)	FAR≤2.0	D%≤40%	4301024BA0464	50年	11883	2377

二、挂牌起始价中不包含本次挂牌交易过程中所发生的价外税费和挂牌交易服务费。

三、凡符合原国土资源部有关规定及本局发布的《长沙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规定资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本次宗地网上竞价;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符合资质的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长沙市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地址: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路279号)进行。凡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按要求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方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五、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长沙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长沙市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操作说明)和《长沙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登录长沙市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http://gjty.csgz.gov.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4年11月12日至2024年12月13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办公地点为长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路279号);网上挂牌报价时间为2024年12月3日上午9时起(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至2024年12月13日上午10时止。

七、申请人应当及时登录长沙市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并在

系统上向长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缴纳账号由交易系统随机生成)。网上挂牌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12日下午5时。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有2个或2个以上竞买人报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限时竞价确定最高报价人,最高报价人在线上传相关资料至交易系统获取《最高报价人确认书》。最高报价人经资格审核后符合网上挂牌出让须知要求的,签订《成交确认书》,网上挂牌交易活动结束。

八、按《关于长沙市土地市场调控的七条措施》的规定,参加商品住宅用地(含既有商业又有住宅用途的用地)竞买的,竞买人缴纳的竞买保证金的资金来源不得为银行贷款、股东借贷、转贷和募集资金。

九、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交易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问

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84064395(长沙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交易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89938892(长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净地供应监督举报电话:0731-82290529(湖南省自然资源厅)

数字证书办理地址:岳麓区岳麓路279号一楼服务大厅(长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0731-82238355

长沙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11月12日